

市政統計週報

(第866號)

發稿單位：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發稿日期：105年3月30日
聯絡人：蘇曉楓 27287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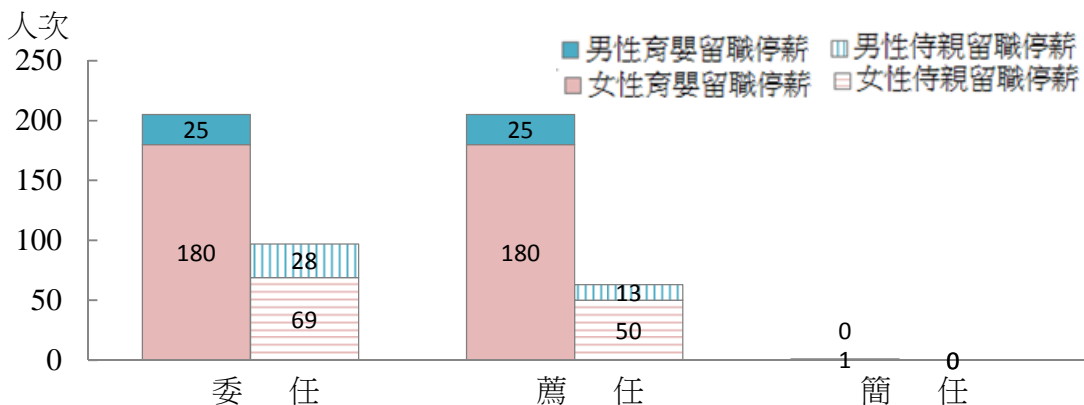
【提要】104年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計有411人次，平均每萬名女性有298人次申請，為每萬名男性35人次的8.5倍。申請侍親留職停薪計有160人次，平均每萬名女性有98人次申請，為每萬名男性29人次的3.4倍。

依臺北市政府人事處統計，104年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計有411人次，較公教人員保險法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甫實施的99年增加49.5%。平均每萬名女性計有298人次申請，為每萬名男性35人次的8.5倍，男女倍數差距較99年的10.2倍縮小。依年齡觀察，男女申請人次皆以30至39歲為最多；依官等觀察，委任及薦任申請人次各占一半，且皆為男性25人次、女性180人次，簡任則僅有1位女性申請。

104年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申請侍親留職停薪計有160人次，男性、女性分別占25.6%、74.4%，平均每萬名女性計有98人次申請，為每萬名男性29人次的3.4倍。依年齡觀察，男女申請人次皆以40至49歲為最多；依官等觀察，委任及薦任申請人次分別占60.6%、39.4%，簡任則無人申請。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申請育嬰、侍親留職停薪人次

104年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申請育嬰、侍親留職停薪概況^①

單位：人次

年別	育嬰留職停薪 ^②							侍親留職停薪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30-39歲	每萬名男性	30-39歲	每萬名女性	40-49歲	每萬名男性		40-49歲	每萬名女性				
99年	275	31	13	18.45	244	183	187.35	196	39	15	23.22	157	62	120.55
104年	411	50	34	35.09	361	275	297.60	160	41	19	28.77	119	56	98.10
104年較99年增減數	136	19	21	16.64	117	92	110.25	-36	2	4	5.55	-38	-6	-22.45
104年較99年增減%	49.45	61.29	161.54	90.19	47.95	50.27	58.85	-18.37	5.13	26.67	23.90	-24.20	-9.68	-18.62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附註：①公務人員係指正式編制內職員，不含教師。申請人次以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4條第2項第1款、第2款規定申請次數計算。②公教人員保險法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自98年8月起實施。

*本週報自88年5月11日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自第122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另本處自98年起新增不定期發布之「臺北市統計專題分析報告」。

*本處網址 <http://dbas.gov.taipei>。

*市府網址 <http://www.gov.taipei> 市政資訊項下統計資料區。